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2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安徽省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清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，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和整体运行效率；有利于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，能够更加充分地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同意将年产3000吨丙位内酯系列合成香料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7月日延期至2024年7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23-032)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6月29日